

兴宁市教育局 2024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和市委市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现将兴宁市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公开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兴宁市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 2024 年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增强主动公开意识，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强化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推动政务公开向纵深发展，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一）积极主动公开教育政策。2024 年，市教育局门户网站及时全面地公开了非涉密文件 6 份，公开公示了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资助名单、初高中学校招生考试信息、教师招聘公告、寒假期期间校外培训机构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等群众所普遍关注的讯息。在微信官方公众号发布教育资讯共 168 条，做到公开全面、便民利民。

（二）依法依规办理公开申请。2024 年本局于网上受理依申请公开 2 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东省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等文件规定，按期妥善办结无遗漏，无结转下年度办理的申请。

（三）严格管理政府信息。持续加大督导检查力度，进行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规范信息审核发布机制，促进政务信息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

（四）健全平台建设。对网站首页进行了调整，新版页面更加简洁明了，访问更加便捷，努力提升了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五）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网站设立领导信箱，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对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情况监督。

（六）统筹监督保障政务公开工作。本局对全局工作人员开展工作考核，组织不定时监督检查，力求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0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40.7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织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	0	0	0	0	0	0	0

		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 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 理由逾期不补 正、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逾期未按 接疏通知要求 不缴纳费用行 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2024 年，兴宁市教育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个别信息公开不够及时、更新略有滞后的问题。

（二）改进措施

2024 年，我们将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管理制度，加强信息公开法规及有关知识培训，强化干部服务意识，优化信息发布程序，保障信息的时效性，切实提高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